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函

地址：10610臺北市和平東路一段162號
聯絡人：陳毅潔
電話：02-77346630
電子郵件：yichieh09@ntnu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縣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6月6日
發文字號：師大數學字第103101295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申請公告、申請表、研習營申請計劃書

主旨：檢送本校數學教育中心「申請辦理2014好好玩數學營暑期班及周末班」資料，詳如說明，惠請 貴署轉知各縣市教育局並請 惠允協助公告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目的：本數學研習營，針對數學學習準備不足之學生，藉由有趣的數學活動，以激發學生對數學的興趣。

二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。

三、承辦單位：本校數學教育中心。

四、申請資格：領有「數學活動師」證書的教師一人提出申請，授課教師皆須領有「數學活動師」證書。

五、名額：

(一) 暑期班：國小中年級組、國小高年級組、國中組各20場。

(二) 周末班：分為國小組、國中組，每組各開3班，共計6班。

六、「好好玩數學研習營」暑期班

(一) 對象：國小三到六年級、國中一、二年級。



(二) 研習時間：

- 1、國小中年級組：每場次一天，分三班，每班教授3單元，每單元90分鐘。
- 2、國小高年級組：每場次二天，分三班，每班教授5單元，每單元90分鐘。
- 3、國中組：每場次二天，分三班，每班教授8單元，每單元90分鐘。

(三) 研習內容：以3-8年級相關的重要數學基本學習內容相關的活動。

(四) 研習人數：每班40人。

七、「好好玩數學研習營」周末班

(一) 對象：國小三到六年級、國中一、二年級。

(二) 研習時間：103學年每學期每班6次，於週六、日選擇半日進行。

(三) 研習內容：以所學進度下一到兩周數學教學進度中重要概念的奠基，以數學活動方式，預先做好學習入門準備。

(四) 研習人數：每班30人。

八、補助費用

(一) 暑期班【酌予補助鐘點費、材料費(含教具)、膳費三項】：

- 1、國小中年級組：一天分三班，每班學生40人，補助3.7萬為上限。
- 2、國小高年級組：二天分三班，每班學生40人，補助4.8萬為上限。



裝



訂

線

3、國中組：二天分三班，每班學生40人，補助5.4萬為上限。

(二) 周末班【酌予補助鐘點費、材料費(含教具)、膳費、手冊印刷費(含講義)、授課講員差旅費】：每班103學年上學期舉辦6次周末研習，每次研習半天、二單元，每單元90分鐘，每班30人，每班補助15萬為上限。

(三) 各項經費單據(需打統編)送回本中心辦理報銷。

九、其他

(一) 辦理暑期營之活動師需要追蹤輔導暑期營學生(十分之一的學生，半年追蹤一次)。

(二) 辦理暑期營之活動師須繳交成果報告書及參加暑期營成果發表會(預計於八月底舉行)。

(三) 103年6月30日通知審查通過之計畫。

十、報名方式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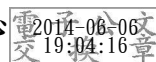
(一) 請填寫附件「2014辦理好好玩數學研習營暑期班」申請表及計畫書。

(二) 請於103年6月20日前以紙本公文郵寄至「台北市文山區汀州路四段88號 數學館M103室 數學教育中心收」(以郵戳日期為憑)逾期不受理。

十一、檢附申請辦理2014「好好玩數學營」暑期班及周末班公告、申請表及計畫書乙份(如附件)。

正本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中小及學前教育組

副本：各縣市政府教育局、本校理學院數學系、理學院數學系數學教育中心



校長 張國恩